

新华鑫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1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六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1 年 10 月 25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1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新华鑫回报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1682
交易代码	00168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 年 9 月 2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12,629,982.52 份
投资目标	综合运用多种投资策略，在严格控制基金资产净值下行风险的基础上，力争为投资人提供长期稳定的回报。
投资策略	投资策略方面，本基金将以大类资产配置策略为基础，采取稳健的债券投资策略和股票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45%×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55%×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等预期风险中等预期收益品种，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

	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1 年 7 月 1 日-2021 年 9 月 30 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5,427,399.54
2.本期利润	4,488,122.25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85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83,634,074.39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4144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以上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申购费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 3 月	0.80%	0.22%	-2.36%	0.55%	3.16%	-0.33%
过去 6 月	2.66%	0.19%	-0.53%	0.50%	3.19%	-0.31%
过去 1 年	7.72%	0.24%	4.58%	0.55%	3.14%	-0.31%
过去 3 年	61.28%	0.96%	22.49%	0.60%	38.79%	0.36%
过去 5 年	42.82%	0.89%	23.61%	0.53%	19.21%	0.36%

自成立至今	56.81%	0.97%	25.09%	0.57%	31.72%	0.40%
-------	--------	-------	--------	-------	--------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新华鑫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5 年 9 月 2 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各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本基金合同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姚秋	本基金基金经理，新华基金总经理助理、	2015-09-02	-	12	经济学博士、注册金融分析师，历任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分行投资银行部投资研究工作、中国工商银行资产管理部固定收益投资经理。

	平衡投资部总监、新华增盈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红利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安康多元收益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	---	--	--	--	--

注：1、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基金经理未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新华鑫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新华鑫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

风险的基础上为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 年修订），公司制定了《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制度》。制度的范围包括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所有投资管理活动，同时包括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

场内交易，投资指令统一由交易部下达，并且启动交易系统公平交易模块。根据公司制度，严格禁止不同投资组合之间互为对手方的交易，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

场外交易中，对于部分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交易，交易部根据各投资组合经理申报的满足价格条件的数量进行比例分配。如有异议，由交易部报投资总监、督察长和监察稽核部，再次进行审核并确定最终分配结果。如果督察长认为有必要，可以召开风险管理委员会会议，对公平交易的结果进行评估和审议。对于银行间市场交易、固定收益平台、交易所大宗交易，投资组合经理以该投资组合的名义向交易部下达投资指令，交易部向银行间市场或交易对手询价、成交确认，并根据“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保证各投资组合获得公平的交易机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对不同组合不同时间段的同向交易价差进行了溢价率样本的采集，通过平均溢价率、买入/卖出溢价率以及利益输送金额等多个层面来判断不同投资组合之间在某一段时间是否存在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异常情况，未发现重大异常情况，且不存在报告期内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成交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二季度以来至三季度末，经济景气度边际转弱较为明显。去年四季度社融增速见顶回落、实体经济真实融资需求减弱，社融与信贷数据反映的融资量和融资结构均表明目前处于信用收缩阶段。但另一方面，出口数据持续超预期，这使得经济增速下行趋势并不十分陡峭。政策层面没有急于用基建、地产等传统手段托底经济，仍保持了较强的定力。三季度，随着部分地产企业债务偿还压力的提升，以及地产销售增速的明显下行，地产政策边际收紧基本上告一段落。与此同时，能源、金属等上游产品价格整体维持高位运行，这对扩张型政策的实

施构成一定制约。

在此环境下，货币政策大幅收紧概率较低，但受供给限制，财政政策发力的时点可能会后移。上市公司整体性的利润修复基本完成，市场整体性上行的概率下降。从历史估值分位看，中小市值品种分位较低。但历史上中小市值品种的高估值包含了较多的“壳溢价”和稀缺性溢价，且在历史上的某些阶段，小公司增速整体更快。但目前环境下，从估值和基本面两个维度出发，能够脱颖而出的中小市值公司大概率是少数品种。后续投资机会可能更多地集中在各行业龙头品种和细分行业龙头。

截至三季度末，我们的股票观察池的估值水平处于 46%分位，总体处于合理水平。股票市场主要指数变动不明显，大市值指数与中小市值指数之间表现出一定的跷跷板效应，市场对于高景气度板块的态度出现了一定分化，部分低估值品种和弱周期品种受到了增量资金的支持。债券方面，我们维持中短久期，坚守高等级无瑕疵，以获取高安全度的票息收益为主，回避有潜在信用风险的个券。股票方面，我们提升了整体仓位，小幅增配了化工、钢铁、有色金属等基本面改善趋势减弱的强周期品种，并在本季度末景气度边际走弱时进行了适度减配，增配了一些估值水平较为合理的弱周期标的，对于估值已经大幅回调、具备较强安全边际、且具有一定稳增长属性的机械设备、地产、建筑等行业的龙头标的，我们仍维持较高比例的持仓。转债方面，我们仍维持偏防御态度的债性组合，以债性的银行转债为主。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4144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80%，同期比较基准的增长率为-2.36%。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28,585,026.15	19.51
	其中：股票	128,585,026.15	19.51

2	固定收益投资	506,249,611.70	76.82
	其中：债券	506,249,611.70	76.82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638,153.56	0.86
7	其他各项资产	18,563,910.68	2.82
8	合计	659,036,702.09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18,116.82	0.00
B	采矿业	4,040,400.00	0.69
C	制造业	73,349,392.12	12.57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3,062,554.00	0.52
E	建筑业	20,183.39	0.00
F	批发和零售业	2,308,375.87	0.40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3,345.12	0.00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805,075.55	1.17
J	金融业	18,288,490.00	3.13
K	房地产业	12,457,080.00	2.13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566,867.09	0.44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2,989.57	0.00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807,800.00	0.14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4,834,356.62	0.83
S	综合	-	-
	合计	128,585,026.15	22.03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059	东方财富	180,600	6,207,222.00	1.06
2	000002	万科A	258,000	5,497,980.00	0.94
3	600750	江中药业	437,362	5,165,245.22	0.89
4	000739	普洛药业	130,000	4,963,400.00	0.85
5	600887	伊利股份	130,000	4,901,000.00	0.84
6	000651	格力电器	124,922	4,840,727.50	0.83
7	600048	保利发展	330,000	4,629,900.00	0.79
8	600570	恒生电子	77,000	4,410,560.00	0.76
9	000333	美的集团	63,200	4,398,720.00	0.75
10	601318	中国平安	90,300	4,366,908.00	0.75

5.3.2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股票投资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无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股票投资。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73,372,400.00	12.57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33,054,400.00	5.66
4	企业债券	31,356,000.00	5.37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291,066,000.00	49.87
6	中期票据	91,067,000.00	15.60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19,388,211.70	3.32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506,249,611.70	86.74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2101388	21 首钢 SCP005	500,000	50,135,000.00	8.59
2	101751004	17 中节能 MTN001	400,000	40,612,000.00	6.96
3	1280405	12 豫铁投 债	300,000	31,356,000.00	5.37
4	012100372	21 济南轨 交 SCP001	300,000	30,129,000.00	5.16
5	012101491	21 成都高 新 SCP006	300,000	30,117,000.00	5.16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 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权证投资。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尚无股指期货投资政策。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尚无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1) “东方财富”发行人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21 年 7 月 19 日工信部官网发布“关于侵害用户权益行为的 App 通报，责令其整改”。

(2) “保利发展”发行人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因商品房预售资金使用不规范、违规预售、越级开发等违法违规行为山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发布《山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山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 2020 年度房地产市场“双随机、一公开”联合执法检查情况的通知（第 1641 号）》，通报批评。

本公司对以上证券的投资决策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其他前十名证券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报告期，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8,259.4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0,470,534.53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8,068,431.19
5	应收申购款	6,685.51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8,563,910.68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0059	浦发转债	5,818,960.00	1.00
2	113042	上银转债	4,983,840.00	0.85
3	113044	大秦转债	1,516,322.40	0.26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617,627,157.03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176,061.31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206,173,235.82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12,629,982.52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或者买卖本基金的基金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或者买卖本基金的基金份额。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有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中国证监会批准新华鑫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 (二) 关于申请募集新华鑫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法律意见书
- (三) 《新华鑫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四) 《新华鑫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五)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 (六) 更新的《新华鑫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七) 《新华鑫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 (八)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 (九)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及营业执照
- (十) 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核准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变更公司名称、变更住所的批复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内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或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六日